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管理及營運，並對此擁有一般權力。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屆滿後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營運。

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已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對其各自職位的資格規定。

董事會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 姓名 | 年齡 | 職位 | 加入本集團日期 |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 職責 |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徐小林先生 | 45 | 創辦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 | 2016年5月 | 2016年5月 |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業務方向及管理 | 不適用 |
| 劉保良先生 | 45 | 聯合創辦人、執行董事、副總裁兼算法應用總監 | 2016年5月 | 2018年1月 | 負責本集團的系統部 | 不適用 |
| 錢舜先生 | 43 | 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 | 2018年7月 | 2021年5月 | 負責本集團的研發工作 | 不適用 |
| 於冰冰女士 | 45 | 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銷售總監 | 2017年1月 | 2021年12月 | 負責本集團的營銷及銷售 | 不適用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陳兵林先生 | 46 | 非執行董事 | 2025年5月 | 2025年5月 | 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方向提供指引 | 不適用 |
| 林恩峰先生 | 53 | 非執行董事 | 2018年1月 | 2018年1月 | 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方向提供指引 | 不適用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劉宏燦先生 | 46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5年5月 | 2025年5月 | 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 不適用 |
| 劉麗萍女士 | 6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5年5月 | 2025年5月 | 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 不適用 |
| 戴雪光先生 | 48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25年5月 | 2025年5月 | 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 不適用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徐小林先生，45歲，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徐先生於2016年5月創立本公司，自2016年5月起一直擔任董事會主席、董事兼總裁。徐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業務方向及管理。徐先生亦曾擔任上海傅硅、深圳傅里葉及傅里葉科技的董事。

徐先生在功放音頻芯片領域擁有約20年經驗。於創辦本公司前，徐先生自2008年3月至2016年4月於恩智浦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為NXP Semiconductors N.V.(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股份代號：NXPI)的附屬公司)任職。自2007年2月起，徐先生於埃派克森微電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產品市場工程師。自2006年3月至2007年2月，徐先生於友尚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為友尚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曾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2403)的附屬公司)任職。

徐先生於2002年7月獲得廈門大學物理學與電子信息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3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MBA)學位。

劉保良先生，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兼算法應用總監。劉先生於2016年5月與徐先生共同創立本公司，並自那時起一直擔任算法應用總監。彼自2018年1月起一直擔任董事，並於2025年5月獲委任為副總裁。劉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系統部。

於創辦本公司前，劉先生自2013年8月至2016年3月於恩智浦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為NXP Semiconductors N.V.(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股份代號：NXPI)的附屬公司)任職，離職前擔任首席產品工程師。自2006年12月至2007年12月，劉先生於艾迪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現稱瑞薩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擔任系統工程師。

劉先生於2002年7月獲得中國礦業大學電子與信息技術學士學位。

錢舜先生，4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錢先生於2018年7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高級研發經理。彼自2021年5月起一直擔任董事，自2022年7月起一直擔任首席技術官，並於2025年5月獲委任為副總裁。錢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研發工作。

加入本公司前，錢先生自2011年1月至2018年7月於德州儀器半導體技術(上海)有限公司(為Texas Instruments Incorporated(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股份代號：TXN)的附屬公司)擔任模擬設計經理。自2006年3月至2010年8月，錢先生於艾迪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現稱瑞薩集成電路(上海)有限公司)擔任資深設計工程師。

錢先生於2003年6月獲得東南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3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工學(電路與系統)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冰冰女士，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銷售總監。於女士於2017年1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銷售總監。彼自2021年12月起一直擔任董事，並於2025年5月獲委任為副總裁。於女士主要負責本公司的營銷及銷售。

加入本公司前，於女士於益海芯電子技術江蘇有限公司任職。自2007年8月至2011年8月，於女士於埃派克森微電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現場應用工程師。

於女士於2009年7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工程管理)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陳兵林先生，46歲，自2025年5月起一直擔任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方向提供指引。

陳先生自2021年8月起擔任華勤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296)的投資總監，並自2025年4月起擔任聯維電子有限公司、南昌英力精密製造有限公司、光弘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及正弘電子有限公司的董事。

陳先生亦曾於2008年10月至2021年8月擔任華勤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296)的硬件總監。

陳先生於2002年6月獲得武漢理工大學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學士學位。

林恩峰先生，53歲，自2018年1月起一直擔任非執行董事。林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方向提供指引。

林先生自2017年4月起擔任深圳市合創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合夥人。

林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北京理工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

林先生曾擔任網經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網經科技」，一家不活動公司)的董事。該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並於2021年5月7日因無業務運營而被停止註冊。林先生確認：(i) 網經科技在停止註冊前具備償付能力；(ii) 其本人在導致公司停止註冊過程中並無任何不當行為；以及(iii) 他並不知悉因網經科技被停止註冊而產生的任何未了結的索賠和/或債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麗萍女士，60歲，自2025年5月起一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女士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劉女士自2013年10月起擔任廈門華仁僑智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女士於1987年7月獲得內蒙古財經學院（現稱內蒙古財經大學）財政學學士學位。此外，劉女士於2002年12月獲廈門市職稱改革領導小組授予高級會計師資格。

劉女士曾為華僑華人國際健康俱樂部（青田）有限公司（「華僑華人」，一家主要從事健康管理的公司）的監事，該公司於中國成立，並由於其股東申報解散及並無營運而於2012年2月1日以吊銷方式解散。劉女士確認(i)華僑華人於吊銷前有償付能力；(ii)彼並無導致吊銷的不當行為；及(iii)彼並不知悉因華僑華人被吊銷而產生任何未決申索及／或負債。

劉宏燦先生，46歲，自2025年5月起一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劉先生自(1)2024年7月起擔任深圳市南極光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940）的獨立董事；(2)2021年11月起擔任廈門蜜呆資產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合規風控負責人兼合夥人；及(3)2016年7月起擔任廈門蜜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監事。在此之前，劉先生自2013年5月至2019年4月擔任福建鳳竹紡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493）的獨立董事。自2012年1月至2021年11月，劉先生於廈門天健諮詢有限公司任職，離職前擔任合夥人。

劉先生於2001年7月獲得廈門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此外，劉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CICPA）會員。

戴雪光先生，48歲，自2025年5月起一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戴先生自2023年10月起擔任北京安理（上海）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彼自2022年1月起同時擔任第一創業證券承銷保薦有限責任公司（第一創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797）的附屬公司）內部控制委員會委員。在此之前，戴先生曾擔任上海凱利泰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30032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22年2月至2025年3月。

戴先生於1999年7月獲得山東財政學院（現稱山東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6月獲得南京大學法學碩士學位。此外，戴先生亦取得(1)上海市司法局於2008年8月授予的律師執業證；及(2)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於2006年2月授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 姓名 | 年齡 | 職位 | 加入本集團日期 |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人員日期 | 職責 |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
|-------------|----|-----------------------|---------|--------------|----------------------|----------------|
| 徐小林先生 | 45 | 創辦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 | 2016年5月 | 2016年5月 |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業務方向及管理 | 不適用 |
| 劉保良先生 | 45 | 聯合創辦人、執行董事、副總裁兼算法應用總監 | 2016年5月 | 2025年5月 | 負責本集團的系統部 | 不適用 |
| 錢舜先生 | 43 | 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 | 2018年7月 | 2025年5月 | 負責本集團的研發工作 | 不適用 |
| 於冰冰女士 | 45 | 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銷售總監 | 2017年1月 | 2025年5月 | 負責本集團的營銷及銷售 | 不適用 |
| 潘昉晟先生 | 44 | 副總裁 | 2024年7月 | 2025年5月 | 負責本公司的營運部，並擔任質量管理代表 | 不適用 |
| 朱泓蓓女士 | 39 | 財務總監 | 2022年8月 | 2022年8月 | 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事務 | 不適用 |

徐小林先生，45歲，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有關彼之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執行董事」。

劉保良先生，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兼算法應用總監。有關彼之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執行董事」。

錢舜先生，4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有關彼之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執行董事」。

於冰冰女士，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有關彼之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執行董事」。

潘昉晟先生，44歲，為本公司副總裁。潘先生於2024年7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助理副總裁，並於2025年5月獲委任為副總裁。潘先生負責本公司的營運部，並擔任本公司的質量管理代表。

潘先生曾(1)於2022年3月至2024年6月擔任上海燦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股份代號：688061)的工程營運副總經理；(2)於2012年4月至2022年2月就職於德州儀器半導體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德州儀器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股份代號：TXN)的附屬公司)；(3)於2008年11月至2012年3月擔任芯原微電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88521)的產品工程項目經理；及(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06年9月至2008年10月擔任上海華虹(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88347)的主任產品工程師。

潘先生於2003年6月獲得上海理工大學電氣工程及自動化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2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微電子學碩士學位。此外，潘先生於2024年3月獲得上海市人民政府授予的(1)標準化總監及(2)首席質量官資格。

朱泓蓓女士，39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朱女士於2022年8月加入本公司，自2022年8月起一直擔任財務總監。朱女士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事務。

加入本公司前，朱女士曾任職於(1)嘉和生物藥業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998)，任期自2021年4月至2022年8月；(2)上海淘景立畫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任期自2020年11月至2021年3月；(3)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877)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88180)上市)，任期自2019年12月至2020年10月；(4)福特汽車(中國)有限公司(為美國福特汽車公司(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F)的附屬公司)，任期自2013年1月至2019年5月；(5)必維國際檢驗集團上海分公司，任期自2011年11月至2012年12月；及(6)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上海分所，任期自2008年9月至2011年10月。

朱女士於2008年獲得上海對外貿易學院(後更名為上海對外經貿大學)財務管理學士學位，主修國際資產營運。此外，朱女士於2021年3月獲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的非執業會員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每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均就其本身確認(1)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概無其他關係；(2)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彼並無於任何證券在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3)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有關董事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股份權益，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3.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聯席公司秘書

高文超先生，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自2025年5月起擔任本集團投資及融資總監。

加入本公司前，彼於2021年3月至2025年5月任職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390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95)上市)投資銀行部。高先生曾任職於民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17年7月至2019年5月，彼任職於北京國楓律師事務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先生於2014年7月獲得天津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3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法學碩士學位。此外，高先生亦取得(1)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於2014年8月授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2)證監會授予的第1類(證券交易)牌照；及(3)證監會授予的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牌照。

鄒醒龍先生，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鄒先生在公司秘書及法律領域擁有逾14年工作經驗，現任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登記」)實體方案部助理副總裁。加入中央證券登記前，彼曾於一家大型科技集團擔任法律顧問，負責該集團香港上市附屬公司的上市合規及企業管治事宜。此前，鄒先生曾於另一家香港大型上市公司及專業服務公司擔任多個企業管治職位。

鄒先生獲得曼徹斯特都會大學英國及香港法律深造文憑(優異)(共同專業考試)及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鄒先生為香港高等法院事務律師。彼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轄下三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劉宏燦先生、戴雪光先生及劉麗萍女士，現任主席為劉宏燦先生。劉宏燦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經驗。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D.3段的規定。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徐小林先生、戴雪光先生及劉麗萍女士，現任主席為徐小林先生。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甄選及向董事會推薦合資格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選，並監督董事會表現評估程序，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B.3段的規定。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劉宏燦先生、劉麗萍女士及徐小林先生，現任主席為劉宏燦先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評估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其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E.1段的規定。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提升董事會的效率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甄選董事會候選人的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最終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的長處及彼等將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我們的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但不限於整體業務管理、財務會計及法律。董事會認為，我們的董事會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此外，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年齡範圍廣泛，介乎43歲至60歲。我們的兩名董事為女性。我們的董事會亦將參考投資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及本地推薦的最佳常規，確保達致適當的性別多元化平衡。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多元化。**[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察及評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提名委員會亦將於其後的年報中載入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摘要，包括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訂立的任何可計量目標以及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

企業管治

我們的董事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的重要性，以達致有效的問責。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預期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C.2.1條守則條文，於聯交所**[編纂]**的公司預期將遵守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的規定，惟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我們並無獨立的主席及行政總裁，徐先生目前兼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的裨益為(1)確保本公司內部領導貫徹一致，(2)使本公司能夠更有效及高效地進行整體策略規劃，及(3)促進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流動。董事會認為，目前安排的權力及授權平衡不會受到損害，且該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考慮在適當時候，並經計及本公司的整體情況後，分拆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及酬金乃由股東會及董事會酌情以薪金及花紅形式釐定。本公司亦會向彼等償付因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公司營運有關的職責而必要及合理產生的開支。於審閱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特定薪酬待遇時，股東會及董事會會考慮職責、勞動合同、薪酬標準和制度等因素。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規定，本公司亦參與由相關省市政府部門組織的各項界定供款計劃及本公司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養老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公司向身為僱員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提供薪金、花紅、社會保障計劃、住房公積金計劃及其他福利等形式的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其職責收取薪酬。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與表現有關的花紅、股份支付、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4.9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4.5百萬元。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與表現有關的花紅、股份支付、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3.8百萬元、人民幣4.1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

根據截至本文件日期有效的安排，估計本公司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6.4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東方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i) 刊發任何規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考慮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及股份回購)時；
- (iii) 倘本公司建議按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或倘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iv) 倘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股份[編纂]的不尋常波動、股份可能出現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委任期將自[編纂]起至本公司分派其於[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年度報告之日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核心研發團隊成員

有關我們核心研發團隊成員經驗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研發 — 我們的研發團隊及核心成員」一節。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8.10條

我們的名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於與我們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上市規則第3.09D條

我們的名董事確認，彼(1)已於2025年6月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2)明白彼作為[編纂]董事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1)他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而言的獨立性；(2)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過往或現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3)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彼於獲委任時的獨立性的因素。